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解子嫻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17

傳真：02-27278237

電子信箱：rn101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任字第11401462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銓敘部原函影本1份 (39542440_114014626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為加速人員遴補程序以應業務需要，各機關
職務業已確定即將出缺者得預為辦理甄審（選）作業事
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14年9月25日部銓一字第114588037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為加速人員遴補程序，各機關職務如業已確定即將出缺（例如：該職務人員已經銓敘部核定退休、原服務機關就指名商調案已回復過調日期後），得預為辦理甄審（選），俾利業務推展及人力銜接；預辦甄審（選）之職缺公告，宜載明為預估缺（出缺日期）等相關資訊，以符公開原則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電 子 文 章
2025/09/30
13:16:49
交 換 章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文山特教 1140930



WXAA1146008483